

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材

军事教育教程

Military Education Course

刘云飞
郭长江 主编
王薛兵

东北大学出版社

· 沈 阳 ·

© 刘云飞 等 2003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军事教育教程 / 刘云飞, 郭长江, 王薛兵主编. — 沈阳 :
东北大学出版社, 2003.4 (2003.7 重印)

ISBN 7-81054-849-2

I. 军... II. ①刘... ②郭... ③王... III. 军事教育学—高等
学校—教材 IV. E07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19845 号

出版者：东北大学出版社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文化路 3 号巷 11 号

邮编：110004

电话：024—83687331 (市场部) 83680267 (社务室)

传真：024—83680180 (市场部) 83680265 (社务室)

E-mail: neuph @ neupress.com

http: // www. neupress. com

印刷者：沈阳市昌通彩色印刷厂

发行者：东北大学出版社

幅面尺寸：140mm × 203mm

印 张：10.75

字 数：278 千字

出版时间：2003 年 4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2003 年 7 月第 2 次印刷

印 数：10421~13620 册

责任编辑：郭爱民

责任校对：文 韬

封面设计：唐敏智

责任出版：秦 力

定 价：17.00 元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中国国防.....	1
第一节 中国国防概述.....	1
第二节 中国国防法规	10
第三节 中国国防建设	57
第四节 中国武装力量	68
第二章 军事思想	84
第一节 军事思想概述	84
第二节 毛泽东军事思想	85
第三节 邓小平新时期军队建设思想	95
第四节 江泽民论国防与军队建设.....	110
第三章 世界军事.....	116
第一节 国际战略格局.....	116
第二节 我国周边安全环境.....	122
第四章 军事高技术.....	140
第一节 军事高技术概述.....	140
第二节 高技术军事上的应用.....	153
第五章 高技术战争.....	197
第一节 高技术战争概述.....	197

第二节	21 世纪高技术战争发展趋势	203
第六章	条令条例教育与训练	207
第一节	军队颁布条令的意义	207
第二节	《内务条令》简介	208
第三节	《纪律条令》简介	213
第四节	《队列条令》简介	215
第五节	队列动作基本训练	218
第六节	分队队列动作训练	229
第七章	轻武器射击	241
第一节	轻武器常识	241
第二节	简易射击原理	250
第三节	射击动作	261
第八章	战 术	269
第一节	战术基本原则	269
第二节	单兵战术动作	274
第九章	军事地形学	287
第一节	地形对作战行动的影响	287
第二节	地形图基本知识	293
第三节	现地使用地图	312
第十章	综合训练	322
第一节	行军的组织及方法	322
第二节	宿营的组织及方法	327
第三节	警 戒	330
第四节	野营拉练与社会调查	332

前 言

依据国办发〔2001〕48号文件精神，根据教育部、总参谋部、总政治部2002年6月制订的《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教体艺〔2002〕7号文件），结合高等学校国防教育的实际情况，为使大学生掌握基本的军事知识和技能，促进大学生综合素质的提高，由沈阳市部分高校从事军事教育且具有一定经验的优秀教师组织编著了这本教材。

本书由季长生、张永明负责主审；刘云飞、郭长江、王薛兵任主编。全书共分10章，分为上、下两篇。上篇即军事理论部分，分为5章，其中第一章由刘云飞、薛东利、孙殿玉编写，第二章由郭长江、吴希和、刘云飞编写，第三章由王薛兵、王业、李君编写，第四章由孙殿玉、穆洪光、李伟编写，第五章由刘云飞、薛东利、郝建山编写。下篇即军事技能训练部分，分为5章，其中第六章由陈佩杰、李伟、李军编写，第七章由刘云飞、穆洪光、吕兴君编写，第八章由孙殿玉、叶大元、白丹编写，第九章由王薛兵、吕兴君、王业编写，

第十章由张国英、王纯武、禹劲松编写。全部书稿最后由季长生、张永明、刘云飞、郭长江、王薛兵统纂审定。

齐书聪、郭明顺两位领导同志在本书谋篇布局、结构设计和内容安排等方面提出了重要的指导意见。这里，谨向他们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诚挚的谢意。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考了有关专家、学者的著作，借鉴了部分高等学校的军事课教材，在此谨向这些文献的作者表示衷心的感谢。由于编著者水平所限，本书在内容上可能会有不当之处，敬请各位读者、专家批评指正。

编著者

2003年3月

《军事教育教程》编委会

顾 问 齐书聪 郭明顺
主 审 季长生 张永明
主 编 刘云飞 郭长江 王薛兵
副主编 孙殿玉 张国英 陈佩杰
编 委 (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 业 王纯武 王薛兵
白 丹 叶大元 孙殿玉
吕兴君 穆洪光 李 军
刘云飞 李 伟 李 君
张国英 吴希和 陈佩杰
禹劲松 郭长江 郝建山
薛东利

第一章 中国国防

第一节 中国国防概述

我国的国防具有悠久的历史。早在公元前 21 世纪，我国古代社会就过渡到奴隶制社会，建立了国家。从此，作为抵御外来侵略和征伐别国的武备——国防——的雏形便产生了。中华民族五千年沧桑的历史给我们留下了丰富多彩的国防遗产，积累了极其宝贵的历史经验。

一、我国古代的国防

从第一个奴隶制国家夏朝的建立，到 1840 年鸦片战争爆发，我国古代的国防历经数千年，并随着 20 多个朝代兴衰更替和社会制度的演变而不断发展。这种完整一贯的历史延续，培育了民族的向心力和凝聚力，锤炼了民众维护国家和民族统一、勇于抵御外患的尚武精神，形成了习文善武、文治武功的优良传统。例如，春秋战国时期，尽管诸子百家的儒、墨、道、法四大家在哲学思想和政治主张上差异很大，但在国防武备方面的思想却相当接近。儒家强调义战却不非战，主张“足食足兵”、“文武不相离”；墨家强调非攻兼爱却不非诛，主张对不仁不义者实行讨伐；道家学说一方面比较厌战，另一方面又大讲用兵方略，宣扬“以正治国，以奇用兵”；法家强调尚战善战却极为慎战，主张“富国强兵”、“不战而屈人之兵”。这些思想都体现了我国古代对武功和国防的重视。

（一）我国古代的兵制建设

兵制建设是我国古代国防的一个重要方面。其内容丰富，形式独特。早在夏初，王已控制了军事大权，已有对参战人员编组和奖惩的规定。到了商和西周时期，王是最高军事统帅，军事领导职务由贵族大臣和卫国首领担任；士卒主要由奴隶主和平民充当，奴隶一般只随军服杂役；车兵为主要兵种，师为最高建制单位。春秋时期，随着奴隶制的解体，各诸侯国开始实行兵制变革，废除奴隶不能充当甲士的限制，始行武官任免制度，车兵地位逐渐下降，步兵地位逐渐上升；依户籍定军队的编制，军为最高建制单位；开始出现郡县征兵制。

战国时期，封建制度开始确立，诸侯大国之间不断发生大规模的兼并战争，从而加速了军制变革。各国奖耕战，尚首功，修赋税，明法度，力争富国强兵，出现一系列反映新兴地主阶级意志的军事制度。如剥夺私属武装，集中军权，统一军队，文武分职；凭玺印、虎符任将发兵；扩大步兵，建立骑兵，有的还发展水军；建立按军功晋爵升赏制度；推行郡县征兵制，出现募兵制，主要征募农民当兵。

从秦统一中国到清末，历代封建王朝在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制度的基础上，强化帝王的军权，从中央到地方建立便于帝王控制的统帅指挥系统；常备军按任务或武器编组，成为武装力量的主体，区分为中央军、地方军和边防军；以步兵或骑兵为主要兵种，明朝开始出现专门装备火器的部队；建立武库、粮储和运输制度，主要武器装备和军需物品由国家监制和供给；因势采用征兵制、募兵制和世兵制等，多数以农民为军队的主要成分。兵制的许多内容通过法律形式颁行，如唐朝的《卫禁律》、《辅亡律》、《擅兴律》和《军防令》等，对军队的组织编制、番上宿卫、屯田戍边、兵役军赋、军队调发、军需补给、驿战通道、武器制造和配发、厩库管理等，都作了具体的规定。不少帝王、政治家、军事家对兵制的研究和改革，推动了兵制的不断发展。

（二）我国古代的边防和海防建设

边防和海防是国防建设的重要内容。我国古代的边防建设，主要是修筑防御工程和实行实边固边政策。

著名的万里长城，是中国古代构筑的以长城城墙为主体，与其他工程设施相结合的连续线式防御工程体系。它是城池筑城体系的发展和运用。历史上先后有 8 个诸侯国和 10 多个王朝构筑、修建和连接。到明代，形成了东起山海关、西至嘉峪关，全长 5000 多千米的长城。长城据险筑墙，关堡相连；烽堠相望，敌台林立，层层布防，在战国时期各诸侯国之间、秦统一之后国内民族之间的战争中，曾发挥过重要的防御作用。此外，我国少数民族在东北也修筑了称为“边堡线”的长城。

我国古代的海防建设是从明代开始的。为防止倭寇的偷袭和骚扰，明王朝一方面下令禁海，另一方面在沿海的主要地段陆续修建了以卫城、所城为骨干，堡、寨、墩、烽堠和障碍物相结合的防御工程体系，从而有效地抗击了倭寇的侵扰。

西汉文帝、景帝时，为防御匈奴的一再侵犯，积极推行实边固边的政策。一是在边关要地配置边防军，包括边境上的郡国兵和屯田兵，依靠边郡太守和都尉率兵防堵匈奴的进攻。二是输粟实边。汉文帝时，晁错提出奖励百姓输粟实边，依输粟的多少赐给一定的爵位或赦免罪过，并令入粟者将粟运至长城沿线，待边境一带粮食充足后，再运至内地郡、县收藏。这一政策的实行，有效地巩固了边防，为汉武帝时大规模反击匈奴奠定了物质基础。三是徙民治边。晁错在《筹边策》中提出，在边境要害之处，建立城邑，高城新堑，以防袭扰。当时，每一城邑徙民不下千家，有才能、习风俗、知民心者充任首领，建立伍、里、连、邑制，平时首领组织徙民训练，战时则率徙民抗击敌人。这样，每个城邑都成为坚固的军事要塞，加强了边境地区的防御。汉武帝驱逐匈奴后，在西北边境地区大量增设新郡，并实行大规模的军事屯田，使数十万边兵有警则战，无事则耕，戍卒无饥馁之

忧，国家无转运之劳。屯戍军队与大量移民共同守边，且耕且守，较之“徙民实边”更为扎实有效。

（三）我国古代富国强兵的国防思想

富国强兵是我国古代各朝代都十分重视的国防思想。早在春秋战国时期，许多统治者和军事家就已经认识到国防与经济的关系，提出“国不富”则无称雄之本，“兵不强”则无争霸之力，无不重视发展经济和充实武备。当时的军事家孙武在《孙子·作战篇》中就指出：“带甲十万”，“日费千金”，说明军队进行战争必须有物资作保证。而齐国著名政治家管仲也说：“甲兵之本，必先于田宅”，进一步阐明国防强大依赖经济发展，加强国防建设，根本是首先发展生产。在富国乃强兵之本的思想主导下，他在齐国从整顿国政入手，推行乡制，使士、农、工、商各务其力，经济发展，国家富裕很快带来了齐国国防的振兴。

此后，历朝历代的统治者都十分强调这一思想，并采取了一系列政策，努力把发展生产与加强国防建设统一起来。如汉高祖得天下后，实行裁军赐爵、与民生息、重视农业的政策，尽快恢复和发展生产、增强军力；西汉与唐朝的军事屯田收到明显的效果；明朝把开发边疆、繁荣经济同抵御外来侵略结合起来；而秦始皇之所以能吞并六国完成统一大业，正是由于秦国推行富国强兵思想的结果。

二、我国近代的国防

19世纪上半叶，西方资本主义国家为了开辟新的销售市场和原料产地，加紧对外侵略扩张。他们抓住了中国的“国防不固、军队不精”这一致命弱点，开始了对中国赤裸裸的侵略。1840年，英国首先挑起了第一次鸦片战争。1856年，英法联军又发动了第二次鸦片战争。接着，帝国主义列强又相继挑起了1883年的中法战争，1894年的中日甲午战争，1900年的八国联军侵华战争。至抗日战争结束，先后有近20个国家的侵略者践

踏过我们的国土，掠我财物，杀我国胞，参与过损害我国主权的罪恶活动。在此期间，外国侵略者还强迫腐败的清政府签订了500多个不平等条约，每个不平等条约都是对中国最野蛮的掠夺。这种现象在古今中外都是前所未有的。列强的军事侵略，使中国在政治上、经济上和文化上蒙受了巨大损失。

香港——这一“东方明珠”——被迫割让给了英国；澳门被葡萄牙霸占；沙俄侵吞了我国东北150多万平方千米的土地，相当于德、法两国面积的总和；日本占领了台湾及澎湖列岛；旅顺、胶州湾、广州湾等地成了帝国主义列强的租借地。

支付战争赔款是对失败的侵略者的一种惩罚。但在中国近代史上，战争的赔款全部由中国承担。据记载，列强对华的500多个不平等条约，几乎每个都有要求中方支付赔款的条款，少则数十万两白银，多则千万两白银。1900年，为了镇压义和团运动，“八国联军”侵占北京，作为这场战争直接结果的“庚子赔款”，数额之大，索赔方法之恶劣，堪称世界之最。为了勒索巨额赔款，帝国主义列强专门组成了“赔款委员会”和“资源调查委员会”，研究了我国可能负担的最高限额。最后规定，赔款按当时中国人口计算，每人1两，共计4.5亿两白银，分39年还清，年息4厘，本息共计9.8222亿两白银，全国每人平均2两以上。同时还规定，中国必须将海关税、常关税、盐税等作为来源抵押给列强。

中日甲午战争后，中国的主权被外国人一步步攫取。外国商船和军舰可以在中国内河、领海任意航行，自由停泊于各通商口岸。当时中国1.8万多千米的海岸线上，竟找不到一个中国自己享有主权的港口；外国人在中国犯罪，中国人无权审理；外国人在租界地实行殖民统治，形成了“国中之国”；外国人甚至控制了中国的警察权，指挥中国的外交。

帝国主义列强的入侵，使中国人的人格尊严更是丧失殆尽。殖民统治时期的上海外滩公园门口，曾挂着这样一个牌子——

“华人与狗不得入内！”黄浦滩上，曾修了一座英国侵略者戈登的铜像，并且规定中国人不得在铜像附近散步和停留。1860年10月，英法联军闯入圆明园内，平均每一个士兵都抢到了价值三四万法郎的珍贵物品和金银财宝。而后又纵火焚烧了这座世界闻名的，最美丽、最宏伟的皇家园林。

20世纪30年代，日本帝国主义又发动了残酷的侵华战争，侵略者的铁蹄踏遍了大半个中国，两千多万人死于日寇的屠刀之下。1937年12月13日，日军占领南京后，将我同胞当做靶子用机枪、步枪射击，一直杀得路上无人。这种惨无人道的血腥暴行持续了长达六个星期，共屠杀我无辜平民30万，制造了震惊中外的南京大屠杀。

有压迫就有反抗，有侵略就有斗争。在第一次鸦片战争中，与清兵的节节败退形成鲜明对照的广东三元里人民，首先自发地兴起了抗英斗争。它向全世界昭示，中国人民绝不甘当亡国奴，帝国主义永远也不能灭亡中国。1900年，当八国联军进攻中国之际，农民阶级再一次担负起挽救民族危亡的历史重任，掀起了义和团运动。为了争取民族强盛和反对外来侵略，中华民族的优秀儿女赴汤蹈火，奋斗不息。他们有：虎门销烟、奋力抗英的林则徐、邓廷桢、关天培；誓死保卫定海的葛云飞；抗英保台的姚荃；“昇梓出关、抗击沙俄、收复新疆”的左宗棠；抗法援越的刘永福、冯子材；血溅海疆的丁汝昌、邓世昌；倡导“师夷之长技以制夷”的魏源；为“恢复中华，创立民国，鞠躬尽瘁，死而后已”的孙中山……，他们或血战沙场，为国捐躯；或折冲樽俎，力争主权；或外争利权，实业救国；或启迪民智，教育救国；或改革文艺，激励民心；或武装起义，重造中华。从而唤醒了一代代民众，为保家卫国而战，为驱逐强虏而战。正是由于中国军民的浴血奋战，才使得列强企图把中国变成其殖民地、附属国的阴谋始终没能得逞。从这个意义上说，一部近代国防史，并不只是国防每况愈下、有国无防的失败记录，而是中华民族从漫

漫长夜中迎接黎明曙光，不断觉醒、不断斗争的历史。

1921年7月，中国共产党正式宣告成立。从此，中国无产阶级有了自己的战斗司令部，中国人民救亡图存的革命斗争有了自己的组织者和领导者。1926年，国共两党合作进行了北伐战争，扫平了封建军阀的割据局面。但1927年蒋介石叛变革命，使国家又陷入了镇压人民革命的内战中。在日本军国主义侵略，国家面临危亡的时刻，由于蒋介石积极推行“攘外必先安内”的政策，致使中国大片国土沦陷。在中国共产党高举团结抗日旗帜，全国人民一致抗战驱逐日寇的斗争中，才使得我国国防得以建立和发展。

八年抗战中，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军队，在敌后战场共歼灭日军52.7万多人，歼灭伪军118.6万余人，解放国土近100万平方千米、人口12500多万人。在解放战争中，打垮了国民党800万军队。终于把日本侵略者和美蒋反动派驱逐出中国大陆，从而永远结束了帝国主义在中国为所欲为的历史。中华民族和中国人民从此获得了解放，一个独立的、人民民主的新中国从此屹立于世界东方。

三、国防历史的启示

我国四千多年的国防历史，有过声威远播、天下归附的武功；有过引而不发、强虏驻足的宁静；有过遍体创伤、不堪回首的屈辱；也有过抗敌卫国的巨大胜利。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征途中，重温这一漫长的国防历史，可以从中得到不少有益的启示。

（一）只有经济强盛，才能有强大的国防

经济是国防的物质基础，国防强大依赖经济发展，这是我国国防历史给予我们的深刻启示。早在春秋战国时期，统治者就认识到国富才能兵强，自强方可自立，无不把发展经济作为巩固国防、争夺霸权的重要措施。春秋初期，晋国还是一个国贫兵弱的

小国。晋文公执政后，通过整顿内政、发展经济、扩充军队等一系列的综合治理，使晋国实力急剧膨胀，有“晋国天下莫强”的声威，先后兼并 20 余国，一跃而成为中原霸主。秦国重用商鞅进行变法，推行了“开阡陌”、“废井田”等一系列土地改革措施，极大地解放了生产力，促进了经济的发展，这对秦军南征百越、北逐匈奴，最终吞并六国完成统一大业起到了重要作用。而唐朝由“贞观之治”达到封建社会的鼎盛时期，更是当时统治者注重发展经济的结果。

与此相反，各朝各代的衰落和灭亡，一个王朝为另一个新生的王朝所取代，几乎毫无例外是这个王朝后期政治腐败，经济落后，结果动摇了国防的根基，才使得政权易手。由此可见，只有经济强盛，才能有强大的国防，才能有政权的稳固和国家的安全。

（二）只有政治昌明，才能有巩固的国防

我国国防几千年的兴衰史给我们提供的又一深刻启示是，统治阶级实行什么样的统治政策，直接关系到国防的巩固与否，只有政治昌明，才能有巩固的国防。

春秋战国时期，各诸侯国就十分注意修明政治，变法图强，把尊贤厚士、举贤任能、选拔优秀人才治理国家作为强国的根本大计。如齐国得管仲、孙臆、孟尝君、邹忌等而历久不衰；魏国得李悝、吴起而国强拒秦；吴国得孙武、伍员而崛起争霸；越国得范蠡、文种而复国称雄。而汉高祖得天下后，实行“文武”政策，建立法制，修明政治，此后，文帝、景帝至武帝，都实行比较开明的治国之策，国家的昌盛，才为西汉长达 200 多年的国家基本安定奠定了基础。

相反，秦朝实行暴政，激起农民起义，终至推翻秦始皇梦想千秋万年、子孙相继的基业；宋朝由于机构臃肿，官员奢侈腐化，国力衰竭不堪，无力抵抗外侵，终为元兵所灭亡；明朝由于皇帝昏庸，宦官专政，结党营私，始为起义军所败，后又清兵入

关，政权沦丧。特别是近代中国，由于清政府政治日趋腐败，国防日益虚弱，面对列强入侵屡战屡败，乞降求和，割地赔款，使我国遭受了前所未有的奇耻大辱，将中国人民带进了苦难的深渊。

总之，国防史的兴衰，王朝的更替，近代中国的百年国耻，都深刻地告诉我们，政治昌明是国防巩固的基础，是国家得以长治久安的根本保证。

（三）只有民族团结和统一，才能有坚强的国防

在外敌入侵、国家危亡的关头，只有全民族团结起来，共同抵抗，才能筑起一道坚强的国防长城，取得反侵略战争的胜利。这是我国国防史给予我们的另一重要启示。

近代，西方列强发动了对我国的一系列侵略战争，使中国逐渐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山河破碎，有国无防。一个重要的原因是，清朝统治者在侵略者面前，不仅不发动和依靠广大人民进行反侵略的正义战争，反而认为“患不在外而在内”，甚至在义和团奋起抗击八国联军的时候，清朝统治者竟企图借外国侵略者之手消灭义和团。由于统治者害怕人民，采取与人民对立的立场，尽管广大人民奋起反抗侵略者，但都处于自发、分散的状态，缺乏统一指挥，没有形成一致对外的合力，无法改变战争的局势。

相反，在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主张全中国人民、军队团结起来，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抵抗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并坚持人民战争的战略战术，放手发动群众，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共同抗击敌人，开辟了广大的敌后抗日根据地，有力地打击了日本侵略者，最后取得了抗日战争的全面胜利。

历史证明，只有采取人民战争的方针，团结全国各族人民，筑成统一的国防长城，才能打败外来侵略者，使中国永远自强于世界民族之林。

第二节 中国国防法规

国防法规是国家法规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指国家为了加强防务，尤其是加强武装力量建设，用法律形式确定并以国家强制手段保障其实施的行为规则的总称。健全的国防法规，是建设现代化国防的重要保证，是依法治军、提高军队战斗力的强大法制武器，也是衡量一个国家国防建设是否制度化的重要标志。

一、国防法规在国防建设中的地位

国防建设是一项宏伟的系统工程，它是综合国力的体现。要顺利地完国防建设的各项任务，就必须充分重视国防法规在国防建设中的地位。

自古以来，我国各个历史时期都重视国防立法。在我国古代典籍里，早就有“刑始于兵”、“师出以律”的记载。《尚书》中的《甘誓》、《汤誓》和《牧誓》等誓命文告，既是战争的动员令，又是古老的军事法。春秋战国时期的大军事家孙武在其所著的《孙子兵法》一书中写道：“法者，曲制、官道、主用也”，即指的是军队的组织编制，是将吏统辖和职责区分及军用物资的供应和管理等方面的法规。他把军事法作为战略的五大要素之一而加以强调。秦、汉制定了军事法，并置于重要地位，但因用兵无度而导致灭亡。此后，各个朝代的刑法典中，均有《兵律》、《刑律》、《军律》等军法专著。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我们党为了进行武装斗争，夺取全面胜利，在各个革命根据地、解放区和人民军队中制定并颁布了一些军事法规。由于受历史条件的限制，制定的法规虽然数量不多，也比较简单，但它对保障夺取武装斗争的胜利，起到了十分重要的作用，也为社会主义国防法规的建立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新中国成立后，国家在国防建设中相继制定并颁布了一系列国防法规，使我国国防法规建设不断加强，在